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 2019-065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行政楼八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二）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锦涛先生召集并主持。

（五）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对公司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

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部分闲置房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将位于浙江省仙居县幸福家园小区及天景园小区的闲置房产对外出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次资产出售的相关事宜，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